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代號: 00142)

行為守則

1. 引言

第一太平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創造更強大、更具韌力及更具競爭力的業務。

我們明白我們業務的持續成功及員工的福祉與環繞我們的經濟、環境及社會狀況息 息相關。

2. 目的

本行為守則(「守則」)就我們作為一家公司及作為第一太平僱員如何致力以誠信 營運業務載列清晰的準則。守則內有關權利和職責的具體政策載列對第一太平員工 所要求的行徑及行為。守則連同各項政策展示作為負責任企業對我們是何等重要, 以及我們如何努力將貫徹一致高標準的行為融匯於第一太平的文化當中。

3. 原則

第一太平致力成為一家有道德及負責任的企業。

我們的法律責任及透過學習有關國家、區域及國際最佳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 常規及標準,就其定義為我們提供指引。

我們致力秉持負責任企業的國際標準。我們尊重所有與我們合作人士的尊嚴、自由 及平等。我們的政策及程序建基於下列聯合國全球契約的十項原則:

- 1. 我們支持及尊重保障國際公認的人權;
- 2. 我們確保我們不會參與同謀侵犯人權;
- 3. 我們秉持結社自由,並切實承認集體談判權;
- 4. 消除所有形式的強迫及強制勞工;
- 5. 確保廢止童工;
- 6. 消除與僱傭及職業有關的歧視;
- 7. 我們支持採取預防方法應對環境挑戰;
- 8. 我們採取主動,在環保方面肩負更大責任;

- 9. 我們鼓勵開發及推廣環境友善的科技;及
- 10. 我們致力反對一切形式的貪污,包括勒索及賄賂。

第一太平承諾尊重及保障旗下員工的權利,並遵守香港法律、聯合國《世界人權宣 言》及國際勞工組織的八項基本公約。

- 1. 一九四八年結社自由和保護組織權利公約(第87號)
- 2. 一九四九年組織權利和集體談判權利公約(第98號)
- 3. 一九三零年強迫勞動公約(第29號)及其二零一四年議定書
- 4. 一九五七年廢除強迫勞動公約(第105號)
- 5. 一九七三年准予就業最低年齡公約(第138號)
- 6. 一九九九年最有害的童工形式公約(第182號)
- 7. 一九五一年同等報酬公約(第100號)
- 8. 一九五八年(就業和職業)歧視公約(第111號)

4. 節圍

即使當地法律或常規可能允許較低的標準,本守則及各項支持政策在我們於當地營運第一太平業務時仍然適用。除非違反當地法例或法律常規,否則要遵守本守則。

我們的守則及各項支持政策內所載的標準適用於所有第一太平人員以及任何其他代表第一太平工作的人士,包括承辦商、顧問、代理、分銷商或合營夥伴。第一太平的供應商須同意我們的供應商行為守則,或提供其公司符合本公司供應商行為守則的商業道德守則。

所有第一太平僱員均應熟悉並依循守則及各項支持政策。

第一太平將會推廣守則及其各項政策,並要求所有人員簽署聲明,確認其已閱讀及明白影響其責任範圍的守則及各項政策。我們會按需要為第一太平員工就特定政策提供培訓。

透過定期對話及知識共享,鼓勵我們所投資的公司與第一太平的守則及各項支持政策的標準一致。

儘管我們的守則及各項支持政策是為第一太平人員制訂,我們將其公開刊載以增加 透明度。

5. 監察

第一太平的守則及各項政策均由第一太平管理層制訂,並由企業管治委員會代表第一太平董事會定期審閱及批准。

第一太平的合規團隊由人力資源主管、可持續發展總監以及首席財務總監組成,須就推廣、監察及強制執行守則問責。然而,依循守則以及維持第一太平的文化及道德標準的最終責任須由全體第一太平員工局負。

倘若不遵從守則及/或任何其支持政策,無論是否故意,涉及人員可能須面對紀律處分(最嚴重者包括解僱)及刑事法律責任。

遵守本行為守則為第一太平所有員工年度表現評估的正式部份之一。遵守本行為守則與酌情表現報償(如花紅)有正式關連關係。所有員工必須堅守其特定工作職能的專業及道德標準。

第一太平在其正式的企業管治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報告有關守則及各項政策,以及依循各項政策的資料。

6. 行為守則下的各項政策

第一太平的行為守則凌駕於組成行為守則的多項附屬政策。承如本行為守則,這些政策隨著時間而更新,以反映社會和業務不斷變化的特質。現行的各項政策可瀏覽 https://www.firstpacific.com/sustainability/policies-code-of-conduct.php 。各項更新的守則於第一太平董事會批准後已向員工公佈。

7. 進一步建議

倘若人員不肯定其於守則或任何其支持政策下的職責,又或擔心彼等本身或其他人士可能違反守則,其應與人力資源部聯絡或發送電郵至第一太平環境、社會及管治之電郵地址 sustainability@firstpacific.com。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修訂

###